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九龍建業有限公司 KOWLOO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董事委員會成員

九龍建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徐嘉文先生（「徐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徐先生，五十四歲，為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大華繼顯」）（大華繼顯控股有限公司（總部於新加坡的主要區域金融服務集團）之間接附屬公司）之行政總裁，從事證券經紀服務（機構和零售）、私人財富管理、股權資本市場及企業融資諮詢。大華繼顯屬獨立管理，並由大華銀行集團間接擁有約40%。他於二零一二年加入大華繼顯。

徐先生在多家知名金融機構累積超過三十年的金融業經驗。他於一九九六年擔任Cazenove Asia Limited之企業融資主管，並於二零零一年成為Cazenove & Co. Plc之合夥人，隨後他獲委任為JP Morgan Cazenove之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九年，徐先生獲委任為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資本企業融資主管）。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徐先生為墨爾本大學亞洲顧問委員會的董事會成員。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他亦為博愛醫院（香港最大的慈善機構之一）的董事。徐先生持有墨爾本大學頒授之經濟和商業學士學位，並取得澳洲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特許會計師資格及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特許執業會計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徐先生於過年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擔當任何職務。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概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徐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該服務合約並無任何指定年期或建議服務年期，但徐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的任期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由本公司股東重選連任。徐先生將獲取的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可由本公司董事會按章程細則所授予的權力或本公司股東授予本公司董事會的權力來不時釐訂。於釐訂徐先生的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時，本公司董事會將考慮市場趨勢、工作量、本公司業務的規模和範疇、職責及集團之薪酬政策等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徐先生之委任有關並需要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項，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而披露的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徐先生加入本公司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九龍建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華婷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柯為湘先生（主席）、黎家輝先生、柯沛鈞先生及林勇禧先生；非執行董事吳志文女士及楊國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星先生、陸恭正先生及David John Shaw先生。